

2020年度 战略活用委员会 成果报告

《专利流氓（NPE）等的动向调查（6）》



2021年3月11日

日本贸易振兴机构北京代表处

山本英一

0. 2020年度 战略活用委员会简介

1. 2020年度参与企业 9家公司18人

丰田汽车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
 日产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
 富士施乐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 富士电机（株）北京事务所

森·滨田松本律师事务所
 东丽纤维研究所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 上海金天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 日本贸易振兴机构香港代表处

2. 本委员会策划成立的背景

中国专利申请量 呈增长趋势

- 申请量居世界首位
- 政府也采取加强运用的方针

中国出现 NPE活动

- 在标准必要专利领域收集权利
- 在无人机等领域进行催告

大方向是通过修订 专利法等加快运用

- 赔偿数额向高额化发展
- 司法判断呈现变革态势

1. 现状认识及课题

4. 既往活动中的发现

- 中资的NPE：
 - ① 专利运用企业（技术转让）
 - ② NPE（不太成功）活动领域有限：通信、无人机等
- 中国与NPE：发明的获得市场
向运用市场转型（近1-2年）

应采取的措施

由委员会推进




① 监控动向、收集信息

跟踪调查（网络）、采访专家和企业、调查动向

② 相关行业的NPE/PA动向调查～分析～对策

利用既往调查成果，“各公司”按业务领域分别应对

2. 调查目的和调查研究方法

工作项目	工作内容（计划）	日程	成果预期
<div style="background-color: #ff69b4; color: white; padding: 2px; font-weight: bold;">继续</div> 调查最新信息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调查网络、论文等 · 改进调查方法 · 及时开展评估工作 	 每月跟踪调查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收集最新信息 · 更新年表、法律法规
<div style="background-color: #32cd32; color: white; padding: 2px; font-weight: bold;">再次尝试</div> 调查PA动向 (特定PA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PA调查（外部调查） · 网络调查 	 7-9月左右开展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确认有无专利池、标准必要专利诉讼、牵制等
<div style="background-color: #ff69b4; color: white; padding: 2px; font-weight: bold;">继续</div> 采访相关公司等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政府、学者 · 相关企业 	 约3-4次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掌握NPE、专利运用公司的最新动向（调查报告）

每两个月召开一次例会

3. 研究成果（信息收集）

实施内容

- ① 确认截至去年的检索流程，并制定指南。
- ② 根据指南进行检索（原则上每月实施）。
- ③ 探讨新的检索方法（检索资源等）。

研究发现

- ① 专利联盟成立的速度加快（目前已有200多个）。但是有关成立后开展活动的信息较少（※不对外公开）
7月之后，IT公司开始积极地加入区块链专利联盟。
- ② 仅凭公开信息难以掌握NPE的详细动向。《NPE在中国大陆的专利诉讼呈现爆发式增长》这一统计报告引起注意。
（文章标题《NPE在中国大陆的专利诉讼呈现爆发式增长》（中国知识产权杂志、2020年9月10日））

课题

- ① 虽然能够通过制定指南统一检索流程，但是由于信息是由个人搜集，可能会产生偏差。
- ② 今后需要继续探讨如何运用已收集的信息。

3. 研究成果（专利联盟调查）

实施内容

- ①委托外部调查公司进行调查。
（主要开展网络公开信息调查、访谈调查）
- ②对委员高度关心的领域（AI/IOT、纤维/纺织、标准必要专利的使用）进行调查。

研究发现

- ①自2015年发布《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建设指南》（CNIPA）以来，成立了许多专利联盟，但是最近增势趋缓。
- ②已成立的联盟大致分为以下四类：
 - 缺乏公开信息，任务等不够明确的休眠型。
 - 通过专利进行共同防卫，防御及应对专利侵权诉讼的防御及纠纷应对型。
 - 开展其他公司的动向和技术动向追踪、人才培养、信息提供和传播等的协作及创新平台型。
 - 推进标准的制定和运用（专利池等）的标准共同制定和运用型。
- ③预计以下两点是未来的方向：
 - 联盟的组织形态从松散的自由组织向有组织的法人转换。
 - 联盟的发展战略从防御姿态向主动型战略组织转换。

课题

- ①今后需继续关注第四次专利法修订的影响。
（例如，惩罚性赔偿制度、权利滥用的相关规定）

3. 研究成果（外部采访）

实施内容

- ①从调查政府动向的角度选定访谈对象。
- ②与政府相关研究机构和大学进行访谈。

研究发现

- ①目前来看，中国的诉讼型NPE并不多。
但应未雨绸缪，以今后即将引入惩罚制度为前提做好监控及风险准备。
- ②在信息通信技术领域，NPE与企业之间的诉讼主要为标准必要专利诉讼。
- ③专利联盟似乎并未开展类似诉讼型NPE的活动。
- ④尚未发现具体限制或促进NPE活动的政策、法规。
- ⑤政府的立场是，希望促进对专利的实施和运用，但不希望出现因过度保护而致使诉讼型NPE活跃的情况。

课题

- ①目前来看，诉讼型NPE的风险较低，但不能排除随着第四次专利法的修订而产生新的动向的可能，因此需要继续收集信息。

收集信息

- 继续选取各公司相关业务领域中的候选NPE/PA，进行监控。
 - 通过新闻等渠道，选取应当关注的企业和组织。
 - 分析权利转让信息。
 - 调查分析诉讼信息。
 - 确认企业信息等（利用“天眼查”等）。

专利联盟

- 2021年1月发布的《关于完善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备案管理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CNIPA）将会进一步推动专利联盟的信息公开工作。
- 各联盟的运用情况有望变得更为明确，因此应关注技术相关性较高的联盟的动向。
- 尤其要收集从事标准制定、专利池运用等联盟的相关信息。（有些联盟对外资持开放态度）

外部采访

- 在中国的信息通信技术领域，以标准必要专利为中心的NPE活动也越来越活跃，因此应当掌握该领域的NPE动向并采取对策。

收集信息

- NPE的风险将会逐年提高，应及时掌握其征兆。
- 各公司应继续实施跟踪观测（网络调查）。

专利联盟

- 今后，随着政府主导的规范化的推进，高效且活跃的专利联盟有可能会增加。
- 信息公开工作有望取得进展，因此各公司应当继续根据公开信息开展调查工作。

外部采访

- 无（成功采访了从业人员、政府相关人员和大学相关人员，一定程度上掌握了当前的情况）